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新增华鑫证券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通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基金自即日 2026 年 2 月 10 日起增加华鑫证券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理券商（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投资者可通过华鑫证券有限公司各营业网点办理相关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适用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华泰柏瑞上证 1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0300
2	华泰柏瑞中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51510
3	华泰柏瑞中证油气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1570
4	华泰柏瑞中证中央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1580
5	华泰柏瑞中证通用航空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3320
6	华泰柏瑞中证全指航空航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3380
7	华泰柏瑞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3390
8	华泰柏瑞上证科创板 2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8230
9	华泰柏瑞上证科创板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8710
10	华泰柏瑞上证科创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9990

注： 1、上述表格内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限制请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根据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应通过具备申购赎回业务资格的一级交易商办理基金的申购和赎回业务。

二、业务咨询

投资者若有疑问，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华鑫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23

公司网址：www.cfsc.com.cn

2、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风险提示：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通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2 月 10 日